

河北传媒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河北传媒学院是一所以传媒艺术类专业为主，艺、文、工、管、教等多学科兼容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学校现有研究生院、影视艺术学院、新闻传播学院、美术与设计学院、舞蹈艺术学院、表演艺术学院、艺术体育学院、数字艺术与动画学院、音乐学院、信息技术与文化管理学院、国际传播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有 47 个本科专业，18 个专科专业，3 个专业硕士研究生专业。其中，广播电视编导和录音艺术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播音与主持艺术、网络与新媒体、戏剧影视美术设计、休闲体育、摄影、表演、视觉传达设计、广播电视学、舞蹈编导、影视摄影与制作作为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11 年 10 月，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我校开始招收培养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是全国首批获得招收培养研究生资格的 5 所民办高校之一。2015 年开始招收新闻与传播硕士和翻译硕士。河北传媒学院热忱欢迎广大同学来校深造！

一、 招生专业目录与计划

专业代码与名称	研究方向代码与名称	学制	初试科目	拟招生人数	备注
135100 艺术 (注: 广播电视领域)	01 电视编导与制作	全日制 3年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701 广播电视艺术基础 ④801 广播电视艺术综合	150 (其中, 计划招收推免生 5 人, 以最终录取结果为准)	后期根据国家正式下达的招生计划以及推免生接收情况, 对各专业招生计划进行的调整, 会及时向社会公示, 请关注我校官方网站信息。
	02 移动媒体视频节目创作				
	03 编剧				
	04 播音与主持艺术				
	05 动漫创作				
055200 新闻与传播	01 媒介融合与媒体转型	全日制 3年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4 英语二 ③334 新闻与传播专业综合能力 ④440 新闻与传播专业基础	100 (其中, 计划招收推免生 3 人, 以最终录取结果为准)	
	02 舆情分析与危机公关				
	03 新媒体视频创意与制作				
	04 县级融媒体建设与发展				
	05 品牌管理与传播				
055100 翻译 (注: 英语笔译领域)	01 英语笔译	全日制 3年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11 翻译硕士英语 ③357 英语翻译基础 ④448 汉语写作与百科知识	17 (其中, 计划招收推免生 2 人, 以最终录取结果为准)	

二、报名

(一) 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 须符合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品德良好, 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9月1日，下同）或2年以上，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的人员，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 (4)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二)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网上或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同时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所在地（相关具体要求

由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合理确定) 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

1. 网上报名要求：

(1) 网上报名时间

2021年10月5日至10月25日，每天9:00-22:00。

(2) 网上预报名时间

2021年9月24日至9月27日，每天9:00-22:00。

(3)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
<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 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4) 考生报名时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待考试结束，教育部公布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后，考生可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招生单位的调剂办法、计划余额等信息，并按相关规定自主多次平行填报多个调剂志愿。

(5) 考生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6) 考生要准确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7)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能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在招生单位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8) 考生应当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现场确认）、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9) 考生应当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

担。

2. 网上确认（现场确认）要求：

（1）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时间由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根据国家招生工作安排和本地区报考组织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请考生及时关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发布的公告。

（2）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在网上或到报考点指定地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3）考生网上确认（现场确认）应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4）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 我校和报考点将根据教育部规定，对考生报考信息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材料进行全面审查，确定考生的考试资格。考生填报的报名信息与报考条件不符的，不准予考试。

三、初试

（一）2021年12月18日至12月27日，考生可凭网报

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二）初试时间和科目

初试时间为：2021 年 12 月 25 日至 12 月 26 日(每天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各专业的初试科目请参阅招生专业目录。

12 月 25 日上午 思想政治理论

12 月 25 日下午 外国语

12 月 26 日上午 业务课一

12 月 26 日下午 业务课二

（三）初试每科考试时间为 3 小时。初试方式均为笔试。

四、复试

（一）我校复试采取差额复试形式，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二）复试时间、地点、内容、方式、成绩使用方法等将在我校 2022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中公布。

（三）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

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复试时须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

五、录取

根据学校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具体要求详见我校 2022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

六、学费及奖助政策

学校将按照国家和河北省的相关规定收取学费。学校将通过研究生奖学金、助学金及设立助教、助研和助管岗位等方式，资助研究生完成学业，并对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优秀生源给予奖励。

七、其他事宜

1. 我校高度重视硕士研究生毕业生的就业工作，学校通过与全国多家企业、事业、媒体单位共建实践基地等措施加强联系，采取推荐与自主择业、毕业研究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

2. 招生单位代码：12784

3. 有关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信息均通过“河北传媒学院研究生招生网”发布，请广大考生注意查看。

4. 为方便我校与考生联系,请考生报名时一定将本人移动电话和详细通讯地址(省、市、县、单位、邮政编码、姓名等通讯信息)填写清楚,并在录取工作结束前保持移动电话畅通。

5. 我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研辅导班。

6. 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地址及联系方式:

河北省石家庄市栾城区兴安大街 109 号河北传媒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邮编: 051430, 联系电话: 0311-68017556

河北传媒学院研究生招生网主页:

<http://yjs.hebic.cn/>

7. 以上各条款如有变动,以教育部最新发布的有关规定为准。请考生密切留意“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发布的信息。